

2023年度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 旅游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政务、事务工作，负责计划财务管理、政策法规研究宣传、思想政治工作、保密、信访、档案、安全保卫、综合治理、会议组织、计划生育、信息、督办检查、接待等工作。负责机关文明、卫生单位创建工作；负责机关的财务管理和文化旅游信息、统计预报工作。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2、旅游科：研究拟订全区旅游市场开发规划；负责旅游新闻宣传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促销活动；组织指导旅游产品的开发；指导旅游对外交流与合作；整合、推介旅游线路；编写导游词、编印旅游宣传书籍、宣传画册；会同有关部门负责旅游文娱工作。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按照法律法规授权和旅游局委托的职责范围开展工作。负责辖区内的景区（点）、旅行社、星级饭店、星级餐馆、旅游定点饭店、旅游车船公司及其他旅游定点单位的申报、审批、管理工作；负责指导辖区内旅游饭店、餐馆星级评定、景区质量等级评定工作；负责辖区内导游员的管理及监督检查工作，负责旅游企业从业人员的岗前培训；宣传贯彻国家、省、市旅游行业标准；拟订辖区内旅游行业设施标准和服务标准并组织实施；协同有关部门做好旅游价格管理工作，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3、群众文化科：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协助拟订全区文化事业发展规划和计

划，并具体实施；组织指导、辅导全区群众文化工作；组织全区大型文娱活动；做寿好文化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组织指导文化教育、培训工作。

4、综合管理科：负责依照法律法规对图书、电子出版物、软件市场、印刷市场（企业）的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对文化市场经营单位法人和服务人员进行法规培训；指导行业协会开展各项活动，发挥文化经营行业协会在文化市场建设中的作用。负责指导、协调、管理本系统文化产业经营。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宣传贯彻文物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依法开展文物保护工作；制订文物保护工作规划、计划和有关的文件；协调有关部门有效保护不可移动文物，妥善保护馆藏文物；在确保文物安全的前提下，开发利用文物的历史文化价值；签订有关文物保护合同、协议，督促、检查、指导文物使用单位做好文物保护工作；协助上级文物部门进行辖区内的文物发掘、征集工作。

5、文化馆：举办具有示范性、导向性和服务性的展演活动。通过各种文化活动，提高人民群众的精神境界和思想觉悟，培养高尚的道德情操和理想信念；培训辅导文化站、文化石及社区文艺骨干，发现培养各类艺术人才，发挥本地区民间艺术特色，开辟广阔的农村文化阵地，煮好有特色的、有影响的基层文化团队建设，繁荣群文创作，发展特色没类，扩大文化的社会影响力；组织社会文艺骨干创作反映时代、反映生活、健康向上的文艺作品。

激励人们热爱祖国、追求文明、热爱艺术、推动和谐社会健康发展；调查社会文化的发展趋势和存在问题，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各项任务。

6、文化旅游执法大队：宣传贯彻文化旅游市场管理的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内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文化经营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对其违法行为进行处罚；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内旅游市场进行执法检查，查处旅游经营单位和个人违法违规行。协同有关部门对旅游市场进行综合整治；处理本行政区域内文化旅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投诉和上级交办的投诉；组织执法人员的培训、考核；向上级提出有关晚上文化旅游市场管理。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内设机构4个，包括：综合办公室、旅游科、群众文化科、综合管理科。另设有文化馆和文化旅游执法大队。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0个）。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0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6.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59.66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5.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6.90	本年支出合计	58	676.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30			61	
总计	31	676.90	总计	62	676.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6.90	67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9.66	55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59.66	55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400.43	40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9.28	1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9.95	13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8	5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88	5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2	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40	4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6	2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6	2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6	2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20	3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20	3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20	36.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76.90	516.90	16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9.66	401.66	158.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59.66	401.66	158.0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400.43	400.43	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9.28	0.00	19.28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9.95	1.23	138.7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8	55.8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88	55.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2	6.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40	49.4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6	23.1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6	23.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6	23.1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20	36.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20	36.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20	36.2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6.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59.66	559.66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5.88	55.8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16	23.1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0	2.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20	36.2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6.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6.90	676.9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76.90	总计	64	676.90	676.9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76.90	516.90	16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9.66	401.66	158.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59.66	401.66	158.00
2070101	行政运行	400.43	400.43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9.28	0.00	19.28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39.95	1.23	138.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88	55.8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88	55.8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2	6.1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36	0.3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40	49.4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6	23.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6	23.1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6	23.1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	0.00	2.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	0.00	2.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0	0.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20	36.2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20	36.2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20	36.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7.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8.14	30201	办公费	7.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6.4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2.9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4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9	30207	邮电费	1.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0	30211	差旅费	0.0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1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8.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6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3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人员经费合计		496.32	公用经费合计						2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2	0.00	2.42	0.00	2.42	0.00	2.42	0.00	2.42	0.00	2.4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676.9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6.18万元，增长4.0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文化项目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676.9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76.90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676.9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16.90万元，占76.36%；项目支出160.00万元，占23.64%；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676.9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7.11万元，增长7.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文化项目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76.9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47.11万元，增长7.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文化项目收支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76.9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559.66万元，占82.6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5.88万元，占8.25%；卫生健康（类）支出23.16万元，占3.42%；城乡社区（类）支出2.00万元，占0.30%；住房保障（类）支出36.20万元，占5.35%。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58.20万元，支出决算为676.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84%。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87.2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整。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73.50万元，支出决算为19.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项目开支。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3.80万元，支出决算为139.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9.20%。决

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其他文化项目收支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30万元，支出决算为6.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数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3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临时增加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指标。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2.70万元，支出决算为49.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整。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0.90万元，支出决算为23.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整。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年初预算为32.80万元，支出决算为36.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516.9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96.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20.5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42万元，支出决算为2.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00%，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2.42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00.0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00%，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2.42万元，支出决算为2.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42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2023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58万元，比2022年度增加0.61万元，增长3.05%。主要原因是办公类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新华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

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676.9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16.90万元，项目支出160.00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3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3个，涉及预算资金160.0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8.22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10月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支出科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文印费	582.02	823.3	676.90	10	82.22%	8.22		
资金类(2)	582.02	812.66	676.90	-	83.29%	-		
(2)	0	0	0	-	0.00%	-		
(3)	0	10.64	0	-	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履职目标	一、文化馆基层文化中心免费开放资金，主要是对基层举办培训、讲座、展览、活动开展等，对辖区内居民群众的文化生活有所提高。			一、文化馆基层文化中心免费开放资金，主要是对基层举办培训、讲座、展览、活动开展等，对辖区内居民群众的文化生活有所提高。				
	二、舞台艺术送农民资金，主要用于下乡戏台文化演出，丰富了农民群众精神生活。			二、舞台艺术送农民资金，主要用于下乡戏台文化演出，丰富了农民群众精神生活。				
三、文化旅游工作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全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旅游活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及单位日常工作运行。			三、文化旅游工作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全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旅游活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及单位日常工作运行。					
四、文化服务体系服务建设资金，主要是用于引导和支持地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举行各种文化活动等，保障了广大群众开展活动。			四、文化服务体系服务建设资金，主要是用于引导和支持地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举行各种文化活动等，保障了广大群众开展活动。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文化旅游工作经费	1、组织全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区文化、文物、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并承担“扫黄打非”有关工作任务，督查督办案件，维护市场秩序；2、管理全区重大文化、旅游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旅游形象推广，促进相关产业对外合作交流，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3、负责全区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主要用户宣传活动次数大于等于5次，执法车辆维护次数大于等于3次，购置办公耗材次数大于等于5次，促进了全区文化旅游事业的有序发展。				
文化馆运营经费	主要用于文化馆物业服务面积大于1000平方米，电费大远530吨，水费大于390吨，保障了文化馆日常办公需要。			主要用于文化馆的日常维护，电费大于等于930吨，水费大于等于39吨，物业服务面积大于1000平方米，保障文化馆正常运营需要。				
文化服务体系服务建设资金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发送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支持加快构建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开展各种文化活动等基本权益。			此资产主要用于文化艺术活动开展次数大于等于5次，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大于等于3次，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文化馆、基层文化站（中心）免费开放资金	举办普及性文化艺术类培训项目，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宣传活动，组织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民间文化传承活动，业务活动用房小型修缮及零星业务设备更新等。			举办普及性文化艺术类培训项目大于3次，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宣传活动大于2次，组织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民间文化传承活动，提升了辖区内居民群众的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3	3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3	3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4	4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95%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10%	10%	1	1	0.00	
		结转结余率	≤20%	20%	1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90%	1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3	3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文化旅游工作经费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文化馆、基层文化站（中心）免费开放资金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文化服务体系服务建设资金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文化馆运营经费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履职目标实现	舞台艺术送农民资金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文化服务体系服务建设资金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文化馆基层文化中心免费开放资金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丰富了群众的文化生活	有效推进	100%	10	10	0.00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100%	25	25	0.00	
总分					100	98.22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3年度19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1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较大偏差	评价形式（线上/线下）
1	2023年公益岗位人员工资	12	3.3	27.50%	27.50%	100%	100%	100%	100%	82.75	否	线上
2	2023年基层文化中心（站）免费开放资金（市级）	4.4	4.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线上
3	2023年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业务经费（区级配套）	20.9	0	0.00%	0.00%	0.00%	100%	100%	100%	90	否	线上
4	2023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0.6	0	0.00%	0.00%	0.00%	100%	100%	100%	80	否	线上
5	2023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省级）	10	0	0.00%	0.00%	0.00%	100%	100%	100%	80	否	线上
6	2023年文化馆、基层文化中心免费开放资金（区级配	21.2	13.3	62.74%	100%	100%	100%	100%	100%	83.94	否	线上
7	2023年文化馆免费开放资金（中央）	49.4	37.4	75.71%	100%	100%	100%	100%	100%	97.57	否	线上
8	2023年文化馆运营经费	31	5.98	19.29%	100%	100%	100%	100%	100%	91.93	否	线上
9	2023年文化旅游工作经费	15	10.05	67.00%	100%	100%	100%	100%	100%	94.7	否	线上
10	2023年舞台艺术送农民（区级配套）	0.4	0	0.00%	100%	0.00%	100%	100%	100%	80	否	线上
11	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和绩效奖励）	30	3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线上
12	绩效考核奖励	0.9	0.9	100%	100%	50%	100%	100%	100%	95	否	线上
13	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绩效考核奖励（省级）	10	0	0.00%	100%	0.00%	100%	100%	100%	80	否	线上
14	2022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平新财预[2023]1号上级当年下达）	12	8.82	73.50%	100%	100%	100%	100%	100%	97	否	线下
15	2022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平新财预[2023]1号上级当年下达）	0.6	0.6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线下
16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市县补	20	10.25	51.20%	100%	100%	100%	100%	100%	95	否	线下
17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	30	3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线下
18	创文创卫工作经费（平新财预[2023]1号上级当年下	2	2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线下
19	河南省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市县资金（平新财预[2023]1号上年结转（列入年初预	4.23	4.23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线下
	合计	274.63	16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12	12	3.3	10	27.5%	2.75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3.3	-	27.5%	-		
财政拨款		0	0	0	-	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 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拨款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 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等。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公益岗位人员共8人, 保障了文化馆、图书馆日常服务工作的需要。			2023年公益岗位人员共8人, 保障了文化馆、图书馆日常服务工作的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	≤12万元	3.3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数	=8人	8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支付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文化馆、图书馆日常服务工作需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2.7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项目		2023年基层文化中心（站）免费开放资金（市级）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4.4	4.4	10	10.00		
	财政拨款	0	4.4	4.4	-	100.0%		
	政府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 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拨款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 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等。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举办普及性文化艺术类培训项目大于3次, 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 开展宣传活动大于2次; 组织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 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 民间文化传承活动, 提升了辖区内居民群众的文化生活。	项目大于3次, 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 开展宣传活动大于2次, 组织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 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 民间文化传承活动, 提升了辖区内居民群众的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等宣传活动费	≤22000元	22000元	5	5	0.00	
		组织各类演出活动	≤22000元	22000元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各类演出活动场次	≤2次	2次	5	5	0.00	
		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等宣传活动场	≥3次	3次	5	5	0.00	
	质量指标	组织各类演出活动完成率	≥98%	98%	5	5	0.00	
		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等宣传活动完	≥98%	98%	5	5	0.00	
	时效指标	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等宣传活动完	2023年12月31日前	100%	5	5	0.00	
		组织各类演出活动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内居民群众的文化生活	有效提升	100%	10	10	0.00	
		促进文化经济行业发展	有效促进	100%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2023年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业务经费（区级配套）

项目名称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9	0	10	0.0%	0.00		
	财政拨款	20.9	0	-	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 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拨款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 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等。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拨付给11个办事处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业务, 保障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正常运行。			拨付给11个办事处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业务, 保障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给办事处总金额	≤20.9万元	20.9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事处数量	=11个	1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拨付资金正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正常运行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2	2	0.00	
		办事处满意度	≥95%	95%	3	3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2023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6	0	10	0.0%	0.00		
财政拨款	0	0.6	0	-	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 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拨款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 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等。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资金用于非遗传承人补助, 提倡非遗传承保护。			此项资金用于非遗传承人补助, 提倡非遗传承保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项目成本	=0.6万元	0万元	10	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遗传承人人数	=1人	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非遗文化传承	有效加强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遗传承人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2023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省级）

项目名称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10	0	10	0.0%	0.00	
	财政拨款	0	10	0	-	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拨款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等。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资金主要用于文化艺术活动开展次数大于等于5次，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大于等于3次，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此项资金主要用于文化艺术活动开展次数大于等于5次，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大于等于3次，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万元	0万元	10	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艺术节目奖励次数	≥10次	10次	3	3	0.00	
		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	≥2次	2次	3	3	0.00	
		组织开展文化活动次数	≥5次	5次	4	4	0.00	
	质量指标	开展文化活动计划完成率	≥92%	92%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丰富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85%	5	5	0.0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2023年文化馆、基层文化中心免费开放资金（区级配套）							
项目主管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2	21.2	13.3	10	62.74 %	6.27
财政拨款		21.2	21.2	13.3	-	62.7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拨款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等。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举办普及性文化艺术类培训项目，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宣传活动次数大于6次，组织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大于6次，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民间文化传承活动，提升辖区内居民群众的文化生活。			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宣传活动次数大于6次，组织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大于6次，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民间文化传承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组织各类演出活动	≤15万元	9.3万元	5	5	0.00
		组织各种文化骨干培训	≤2.2万元	0万元	3	3	0.00
		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等宣传活动	≤4万元	4万元	2	2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各种文化骨干培训场次	≥5次	0次	3	0	-100.00 没有举行文化培训
		组织各类演出活动场次	≥6场	0场	3	0	-100.00 没有举行演出次数
		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等宣传活动场	≥6场	1场	4	0.67	-83.33 没有举行讲座
	质量指标	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等宣传活动完	≥98%	98%	3	3	0.00
		组织各种文化骨干培训完成率	≥98%	0%	3	0	-100.00 没有举行文化培训
	时效指标	组织各类演出活动完成率	≥98%	98%	4	4	0.00
		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等宣传活动完	2023年12月31日前	100%	3	3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文化经济行业发展	促进	100%	10	10	0.00
		提升辖区内居民群众的文化生活	提升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培训人员综合素质的提升	提升	10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2	2	0.00
		受训学员满意度	≥95%	95%	3	3	0.00
总分					100	83.9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项目名称		2023年文化馆免费开放资金（中央）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9.4	37.4	10	75.71 %	7.57	
财政拨款		0	49.4	37.4	-	75.7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拨款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等。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资金组织开展文化专干培训大于10次，组织开展文化活动次数大于30次，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利用37.4万元此资金组织开展文化专干培训大于10次，组织开展文化活动次数大于30次，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金额	≤49.4万元	37.4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文化专干培训次数	≥10次	10次	5	5	0.00	
		组织开展文化活动次数	≥30次	30次	5	5	0.00	
	质量指标	开展文化活动计划完成率	=100%	100%	5	5	0.00	
		文化专干培训合格率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文化专干培训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100%	5	5	0.00	
		文化专干培训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提升	100%	10	10	0.00	
		提升文化专干业务水平	提升	100%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7.5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主管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	31	5.98	10	19.29 %	1.93		
财政拨款		31	31	5.98	-	19.2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文化馆的日常维护，电费大于等于930吨，水费大于等于39吨，物业服务面积大于1000平方米，保障文化馆正常运营需要。			主要用于文化馆的日常维护，电费大于等于930吨，水费大于等于39吨，物业服务面积大于1000平方米，保障文化馆正常运营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费	≤0.2万元	0.2万元	2	2	0.00		
		电费	≤0.8万元	0.8万元	3	3	0.00		
		物业费	≤3万元	3万元	2	2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费	≤ 27万元	1.98万元	3	3	0.00		
		电费	≥930度	930度	2	2	0.00		
		物业服务面积	≥1000 平方米	1000 平方米	2	2	0.00		
	质量指标	文化馆房屋租赁面积	≥1000平方米	1000平方米	3	3	0.00		
		水费	≥39吨	39吨	3	3	0.00		
		物业覆盖率	=100%	100%	3	3	0.00		
		停水次数	=0次	0次	2	2	0.00		
		停电次数	=0次	0次	2	2	0.00		
		文化馆房屋使用率	=100%	100%	3	3	0.00		
		时效指标	水费缴费及时性	及时	100%	2	2	0.00	
	电费缴费及时性		及时	100%	3	3	0.00		
	物业费缴费及时性		及时	100%	2	2	0.00		
	房租缴费及时性		及时	100%	3	3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文化馆日常办公需要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化馆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1.9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2023年文化旅游工作经费								
主管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15	15	10.05	10	67.0%	6.70		
财政拨款	15	15	10.05	-	67.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拨款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等		5	3	设置不太合理,进一步加强绩效指标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户宣传活动次数大于等于5次,执法车辆维护次数大于3次,购置办公耗材次数大于等于5次,促进了全区文化旅游事业的有序发展。			用户宣传活动次数大于等于5次,执法车辆维护次数大于3次,购置办公耗材次数大于等于5次,促进了全区文化旅游事业的有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组织各种宣传活动支出	≤3万元	3万元	3	3	0.00	
		日常执法车辆运行费用	≤6万元	1.05万元	3	3	0.00	
		其它日常公用支出	≤6万元	6万元	4	4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文印物品制作次数	≥5次	5次	2	2	0.00	
		宣传活动次数	≥5次	5次	2	2	0.00	
		执法车辆次数	=1辆	1辆	2	2	0.00	
		车辆维护次数	≥3次	3次	2	2	0.00	
		购置办公耗材次数	≥5次	5次	2	2	0.00	
	质量指标	宣传文印物品制作合格率	≥98%	98%	2	2	0.00	
		车辆维修合格率	=100%	100%	2	2	0.00	
		宣传活动计划完成率	≥98%	98%	3	3	0.00	
		购置办公耗材合格率	≥98%	98%	3	3	0.00	
	时效指标	购置办公耗材及时性	及时	100%	3	3	0.00	
		宣传文印物品制作及时性	及时	100%	3	3	0.00	
		宣传活动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2	2	0.00	
车辆维修及时性		及时	100%	2	2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维护全区文化旅游产业市场秩序	保障	100%	10	10	0.00	
		促进全区文化旅游事业有序发展	促进	100%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2	2	0.00	
		全区文化旅游产业单位满意度	≥95%	95%	3	3	0.00	
总分					100	94.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项目名称：2023年舞台艺术送农民（区级配套）

主管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0.4	0.4	0.4	0	10	0.0%	0.00		
	0.4	0.4	0	0	-	0.00%	-		
	0	0	0	0	-	0.00%	-		
	0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拨付合规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拨款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在细化下达预算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等。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农村戏台下乡配套经费，演出次数大于2次，资金拨付及时，项目预计在2023年底前完成，丰富农民文化生活。	主要用于农村戏台下乡配套经费，演出次数大于2次，资金拨付及时，项目预计在2023年底前完成，丰富农民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戏台下乡配套经费成本	≤ 4000万元	0万元	10	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总场次	≥2次	2次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演出活动开展合规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底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30	30	10	100.0%	10.00	
	财政拨款	0	30	30	-	1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 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拨款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 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等。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资产主要用于文化艺术活动开展次数大于等于5次, 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大于等于3次, 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此资产主要用于文化艺术活动开展次数大于等于5次, 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大于等于3次, 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建设业务经费	≤30万元	3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	≥3次	3次	3	3	0.00	
		文化艺术节目奖励次数	≥10次	10次	3	3	0.00	
		组织开展文化活动次数	≥5次	5次	4	4	0.00	
	质量指标	开展文化活动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丰富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绩效考核奖励

项目名称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项目资金总额:		0	0.9	0.9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0.9	0.9	-	100.0 %	-	
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 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拨款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 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等。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购买办公用批次大于3次, 保障全局行政运行工作。			用于购买办公用批次大于3次, 保障全局行政运行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总金额	≤6000元	9000元	10	5	50.00	年初预算6000, 有上年结转的3000元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批次	≥3次	3次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了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5月

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绩效考核奖励（省级）

项目主管部门		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	0	10	0.0%	0.00	
财政拨款		0	10	0	-	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 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拨款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 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等。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购买图书馆设备批次大于3次, 开展文化宣传活动大于4次, 保障了图书馆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图书馆设备批次大于2次, 开展文化宣传活动大于3次, 保障了图书馆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组织文化艺术节目演出奖励费用	≤10万	0万	10	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化宣传活动	≥4次	5次	5	5	0.00	
		购买设备批次	≥3次	3次	5	5	0.0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文化艺术节目演出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了图书馆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有效丰富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路程13525382181



项目名称		2022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平新财预[2023]1号上级当年下达)						
主管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8.82	10	73.5%	7.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2	12	8.82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单位资金					—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问题(拨付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事前绩效评估)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组织各类演出活动	≤4.82万	4.82万元	5	5	
指标2: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等宣传活动			≤4.00万元	4.00万元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组织各类演出活动场次	≥2场	2场	5	5		
		指标2: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等	≥2场	2场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等	≥98%	≥98%	5	5		
		指标2:组织各类演出活动完成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等	2023年	2023年	5	5		
		指标2:组织各类演出活动完成时	2023年	2023年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辖区内居民群众的文	提升	提升	25	25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2:						
总分					100	97.0		
注:1.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路程13525382181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市县补助)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25	10	51.2%	5.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0	20	10.25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单位资金				—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问题(拨付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事前绩效评估)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成本	≤10.25	10.25万	10	10		
			指标2: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文化艺术节目奖励次数	≥10次	10次	3	3		
			指标2: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	≥2次	2次	3	3		
			指标3:组织开展文化活动次数	≥5次	5次	4	4		
质量指标		指标1:开展文化活动计划完成	≥92%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丰富	丰富	25	25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2:							
								
总分					100	95.0			
注:1.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路程13525382181

项目		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頂山市新華區文化廣電和旅遊局			实施单位	平頂山市新華區文化廣電和旅遊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0	30	3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单位资金				—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问题（拨付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事前绩效评估）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公共文化服务建设业务经费		≤30万元	30万元	10	10	
			指标2：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		≥3次	3次	3	3	
			指标2：文化艺术节目奖励次数		≥10次	10次	3	3	
			指标3：组织开展文化活动次数		≥5次	5次	4	4	
		质量指标	指标1：开展文化活动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丰富	丰富	25	25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2：							
						100	100.0		

注：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的行为，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报人及联系方式: 路程13525382181



项目名称		河南省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市县资金（平新财预[2023]1号上年结转（列入年初预算））						
主管部门及经办人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3	4.23	4.23	10	1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4.23	4.23	4.23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单位资金				—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问题（拨付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事前绩效评估）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成本	≤4.23万	4.23万元	10	10	
			指标2：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文化艺术节目奖励次数	≥4次	4次	3	3	
			指标2：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	≥1次	1次	3	3	
			指标3：组织开展文化活动次数	≥2次	2次	4	4	
		质量指标	指标1：开展文化活动计划完成率	≥92%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丰富	丰富	25	25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2：						
总分					100	100.0		
注：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路程13525382181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平新财预[2023]1号上级当年下达)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	0.6	0.6	10	1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0.6	0.6	0.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问题(拨付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事前绩效评估)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 总项目成本	0.6万元	0.6万元	10	10	
			指标2: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非遗传承人人数	1人	1人	10	1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								
时效指标	指标1: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加强非遗文化传承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25	25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非遗传承人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2:						
							
总分					100	100.0		

注: 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的行为,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路程13525382181



项目		文创卫工作经历(平新财预[2023]1号上级当年下达)						
主管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	2	2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单位资金				—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问题(拨付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事前绩效评估)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文明城市创建经费	≤2万元	2万元	10	10	
			指标2: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制作宣传画板个数	≥2个	2个	10	10	
			指标2:					
			指标3:					
		质量指标	指标1:宣传率	≥92%	100%	10	10	
							
			指标1:督查整改率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市民整体素质	提升	提升	25	25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0		

注:1.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的行为,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度我部门选取了1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预算30.00万元，具体为：2023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截止到2023年底，该项目已执行完毕，项目实施情况良好，达到了预期的效果，共支出资金30.00万元，预算资金使用率达到100.00%，绩效评价得分为100.00分，等级为“优”。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本年度财政拨入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30 万元，用于文化艺术活动开展次数大于等于 5 次，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大于等于 3 次活动所需开支。

本单位的主要职能是开展文化旅游工作，因此向主管财政部门申请 2023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用于文化艺术活动费用支出。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全年初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执行率为 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主要用于文化艺术活动开展次数大于等于 5 次，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大于等于 3 次，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年终完成情况：通过完成文化艺术活动开展次数 4 次，组织开展文化专题培训大于等于 3 次，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为了使资金使用更加合理，部门工作开展更加顺利。

2. 绩效评价对象：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

3. 绩效评价范围：关于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的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指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开公正原则；分级分类原则；四是绩效相关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自评设定成本指标 20 分、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2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并根据项目绩效指标数据，评价部门整体项目的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并量化得分（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效益指标 35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并将自评结果应用到资金的支出和使用中。

3、评价方法：绩效评价与绩效目标密切相关，应突出重点，系统全面的根据成本、产出和效益指标进行自评，包括指标量化、项目执行完成度、资金使用合规度等方法。

4、评价标准：根据资金使用进度、项目执行合规度、项目验收情况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根据项目绩效的设定，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 2、根据项目完成度，量化每项指标的得分。
- 3、根据项目执行程度计算总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预算 执行率	满意度 指标得 分率	自评 得分
1	平顶山市新华区 文化广电和旅游 局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 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 资金	30	30	100%	100%	100

综合评价结论：项目执行完成良好，总体项目绩效评价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部门 1 个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没有与相关项目重复。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及项目领导小组讨论、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符合，并按照预算计划执行，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公务接待函及值班快报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保存。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本单位根据上级指示，通过合理的规划和安排，成功举办了多次文化活动，为群众提供了众多文化活动项目，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2、成立组织、加强领导。成立了由馆长任组长，相关人员为成员的工作小组，具体负责“送戏下乡 演艺惠民”工程的各项工作的落实。明确分工、细化责任。将工程的各项工作指标细进行了化分解，按工作分工落实到个人，形成了分工明确，合力推进的有效格局。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有力地助推了我区公共文化的繁荣发展，群众精神文化生活质量进一步提升，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文化软实力

2、生态效益。极大地丰富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传播正能量，引领社会主义新风尚。。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以后的绩效评价过程中，应根据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的情况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调整增减三级指标内容。为提高项目资金执行率和工作任务完成率，要加强预算前期编制管理，严格按预算安排执行；建立预算执行责任制与月度通报制；优化项目资金使用方式，同时，

要与项目相关处室开展多种形式的调研活动，加强交流、借鉴经验，并适时就项目组织召开专题研讨会，由专家提出咨询意见，提供决策参考。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

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